

中宁县徐套乡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中宁县徐套乡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电子版可在中宁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s://www.znxf.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徐套乡人民政府综合办公室联系（地址：中宁县徐套乡人民政府；邮编：755100；电话：0955—8737499；电子邮箱：znxtxzf@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我乡紧紧围绕全县政务公开中心工作，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根本要求，结合我乡实际，进一步健全工作机制，规范政务公开形式和内容，全链条夯实工作基础，有效保障了公民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情况。我乡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建设服务政府、阳光政府的重要举措，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及时、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024 年

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694 条，其中政府网站发布信息 11 条（其中部门预决算 2 条、行政执法事项 3 条、人大代表议案办理情况 2 条、组织机构及领导信息 4 条），“杞乡村务”小程序发布信息 527 条，徐套乡人民政府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130 条，宣传栏公示信息 26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我乡高度重视依申请公开工作，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全面推行依申请公开办理规范化。2024 年我乡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且未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发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一是强化人员保障。安排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强对政府信息的管理，确保政府信息及时公开。二是强化制度保障。我乡严格遵守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和信息发布审核制度，要求各办（中心）对拟公开的信息进行逐级审批，按照拟稿人、分管领导、政务公开负责人的顺序层层把关，严把内容关、政治关、保密关。三是强化监管。定期提醒各办（中心）对各自发布的信息进行自查，根据工作时间节点及最新要求，定期进行更新修改或删除，确保信息发布的权威性、及时性、准确性和安全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一是做好政府门户网站的日常维护。定期修改后台密码，提高网站安全系数，及时更新政府信息，严把质量关，保障政府信息发布规范；二是常态化开展政务新媒体管理。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规范

政府信息发布流程。充分发挥徐套乡人民政府微信公众号影响力，重点围绕医疗保障、社会救助、就业务工等各项惠民政策进行发布，公众号关注人数 1458 人，切实保障了辖区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三是推进政务公开专区建设。我乡在便民服务中心设置政务公开专区，线上线下多渠道设立政府信息查阅点，群众既能通过我乡政务公开专区了解信息，也可以通过各村公开栏、宣传横幅、电子屏、微信群等渠道获取相关政策，切实提高了群众对各类惠民政策的知晓率。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工作。一是规范政府信息发布流程。严格按照“三审三校”制度，对拟公开的信息由拟稿人、办公室主任、分管领导逐级审核，确保公开内容不出现意识形态错误。二是加强组织领导。根据人事变动及时调整乡政务公开分管领导、具体工作人员，定期听取政务公开工作开展情况，2024 年对政务公开和村务公开工作安排部署 4 次。三是强化公民个人信息脱敏工作。组织各村开展业务培训，及时指导工作人员在公示信息时对公民个人身份证号、银行卡号等敏感信息进行处理，保护公民隐私。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我乡政务公开工作稳步推进，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为：**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不强。一些需要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需要业务部门提醒后才进行公开；**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不全面。目前公开的内容仅局限于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对群众关心关注的政策类信息公开不及时、不全面；**三是**村务公开工作开展不到位，工作人员对村务信息公开的重视程度不高，公示群众个人信息存在未脱敏的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政务公开工作，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实效，下一步将从以下几个方面持续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是建立长效机制。持续做好政府信息公开，把主动公开作为常态工作去开展，充分利用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村务公开栏、电子屏等途径开展政策解读，确保“应公开、尽公开”，保障公民的知情权和监督权。**二是**坚持问题导向。以群众最关心的问题为突破口，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规范公开内容，强化政策信息发布，提高政民互动水平和为民服务实效，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对政府工作的助推作用，不断提高群众满意度。**三是**加强宣传培训。加强对乡村两级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管理，

定期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政府信息公开知识，积极组织业务骨干参加主管部门的培训交流，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及时将本单位机构职能、领导信息、行政执法、法治政府建设等信息进行公开。2024年全乡综合执法共进行行政处罚10起，罚款金额1900元；承接12345信息平台信访件171件，办结率100%；常态化开展网络工作群排查清理工作，清理解散整合僵尸群、临时群和以个人名义建立的网络工作群22个，对保留的19个微信工作群严格实行实名制管理，并报上级有关部门备案，切实为指尖“减压”。

（二）村务公开情况。全乡13个行政村均设立村务公开栏，并借助“杞乡村务”小程序，同步将涉及乡村振兴、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与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政策信息进行公开。2024年“杞乡村务”小程序公开党务信息73条、村务信息405条、财务信息49条。每村配备1名代办员，全程免费帮办代办，及时妥善处理群众诉求，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相关规定，全乡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